

# 美和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系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兒童及少年社會工作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制定

###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兒童及少年社會工作	
	英文	Seminar on Social Work with Children and Adolescents	
適用學制	四技	必選修	選修
適用部別	進修部	學分數	2
適用系科別	社會工作系	學期/學年	下/114
適用年級/班級	二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無

### 2. 社會工作系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六大「專業職能」為目標。

專業職能	就業途徑	職能
	兒少社會工作實務人員	1. 評估和設計有效溝通策略和必備技能。
	心理衛生社會工作實務人員	3. 確認和執行各項預防性及支持性服務方案，因應家庭和社區的不同需求。
	身心障礙社會工作實務人員	4. 持續建立國家、地方、社區等各項資源，以援助家庭和社區處理問題。
	家庭社會工作實務人員	5. 建立危機預防、處理及解決的應變計畫。

###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課程	職能	專業職能 M	專業職能 A
兒童及少年社會工作		3. 確認和執行各項預防性及支持性服務方案，因應家庭和社區的不同需求。	4. 持續建立國家、地方、社區等各項資源，以援助家庭和社區處理問題。

註：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 4. 教學目標

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

- (1) 瞭解兒童及少年的發展、兒童福利的範疇，有別於過去及傳統所用福利服務之作法與想法；
- (2) 瞭解有關兒童福利之服務對象，例如，特殊需求之兒童少年、外籍配偶家庭之兒童、單親家庭之兒童少年、原住民之兒童少年、青少年之性行為與未婚懷孕、犯罪少年之安置輔導，以及中輟兒童少年為對象
- (3) 提供一些社會工作處遇之原則及方法介紹。瞭解兒少社會工作統計的基本概念、運用與解釋（知識）。
- (4) 能操作與運用兒少社會技巧（技能）。
- (5) 能以實事求是的精神探討兒少社會現象或議題（態度）。

#### 5. 課程描述

##### 5.1 課程說明

以兒童少年福利需求為圭臬，提供案主及其家庭的福利服務以及介紹兒童少年社會工作者執行方案的準則。有助於我們解我們的生活環境以及各種社會現象，也有助於我們對兒少社會議題有客觀的判斷與推論。本課程強調從做中學，除了學習專業助人技巧外，更要求同學能針對自己有興趣的議題或現象，蒐集、分析相關資料，最後對該議題或現象提出一套解釋與說明。

##### 5.2 課程綱要

- (1) 兒童發展與兒童福利基本概念
- (2) 兒童福利服務之新思維與作法
- (3) 兒童少年保護福利服務
- (4) 婚姻暴力目睹兒童福利服務
- (5) 單親與失親兒童少年福利服務
- (6) 新住民兒童少年福利服務
- (7) 特殊需求之兒童少年福利服務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	兒少社會工作概論	M(C3)、A(C4)	2
2	兒童發展與兒童福利 1	M(C3)、A(C4)	2
3	兒童發展與兒童福利 2	M(C3)、A(C4)	2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4	兒童福利服務之新思維與作法 1	M(C3)、A(C4)	2
5	兒童福利服務之新思維與作法 2	M(C3)、A(C4)	2
6	兒童少年保護福利服務	M(C3)、A(C4)	2
7	婚姻暴力目睹兒童福利服務 1	M(C3)、A(C4)	2
8	婚姻暴力目睹兒童福利服務 2	M(C3)、A(C4)	2
9	期中考	M(C3)、A(C4)	2
10	單親與失親兒童少年福利服務 1	M(C3)、A(C4)	2
11	單親與失親兒童少年福利服務 2	M(C3)、A(C4)	2
12	青少年性行為與懷孕	M(C3)、A(C4)	2
13	中輟兒童少年之福利服務	M(C3)、A(C4)	2
14	非行兒童少年之福利服務	M(C3)、A(C4)	2
15	新住民家庭之兒童福利服務	M(C3)、A(C4)	2
16	原住民家庭之兒童福利服務	M(C3)、A(C4)	2
17	特殊需求之兒童少年福利服務	M(C3)、A(C4)	2
18	期末考	M(C3)、A(C4)	2

### 5.3 教學活動

- (1) 教師講述。
- (2) 案例分析、小組報告。
- (3) 課程相關-全英文影音教學

### 6. 成績評量方式

- (1) 期中考：30%
- (2) 期末考：30%
- (3) 平時成績：40% (含出席表現、學習態度與作業等)

### 7. 教學輔導

####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 ◆ 成績欠佳之學生：凡期中考成績落於班級成績後 30%，或期

中考成績不及格之學生，提供課業輔導。

- ◆ 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了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提供深度課業輔導。

◆

##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方式，採下列方式進行：

- ◆ 分組互助教學：建立小組同儕學習制度，將學生予以分組，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以隨時協助成績欠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並可此形成互相觀摩學習的讀書風氣。
- ◆ 課後輔導：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Office Hours），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進行課後輔導。
- ◆ 補救教學：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進行課後作業練習，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

##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 ◆ 輔導時間：office hour
- ◆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
  - (1). 授課教師：王明鳳
  - (2). 校內分機：6447
  - (3). 授課教師 email：x00003235@meiho.edu.tw
  - (4). 教師研究室：SC401-7